

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成都市温江区人民政府金马街道办事处(单位名称)的金马街道(河东片区)环卫清扫保洁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金马街道(河东片区)环卫清扫保洁项目 (标的名称)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接企业为成都市温江区鑫鸿保洁有限责任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98人，营业收入为332.94838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0.12778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。

2. _____ (标的名称)，属于 _____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接企业为 _____ 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_____ 人，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，属于 _____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单位公章)：成都市温江区鑫鸿保洁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月4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